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 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运作，在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督和指导下，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及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规范发展。

鉴于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相关要求，现就公司最近五年是否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处分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特此公告。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5日